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27978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6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北京永视力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建西苑中里1号楼1层商业1300号

代理机构 常州常标知识产权代理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3类：体育用火器；枪瞄准镜；信号枪；捕捉网发射器；火药；发令纸；鞭炮；烟花；个人防护用喷雾；爆炸性烟雾信号